

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南投市中興路二街 25 之 3 號 4A
電話：(049) 2223262 傳真：(049) 2240710
電子信箱：aa.nantou@gmail.com
聯絡人：王莉娟

受文者：如正本收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9 日

發文字號：投建師法字第 924 號

速別：

等級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會「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作業事項」暨附件各乙份，惠請轉知貴屬卓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南投縣政府 109 年 11 月 13 日府建管字第 1090263416 號函暨「南投縣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委託外審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辦理。
- 二、依前開作業要點規定，本會為南投縣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之審查團體，歡迎貴屬會員有業務需要時可洽詢本會辦理。
- 三、旨揭作業事項暨相關附件表格併公示於本會官網。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公所、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南投縣地政士公會

副本：本會

理事長 江華真

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作業事項

109.11.10

- 一、南投縣建築師公會(下稱本會)為辦理南投縣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依據內政部「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及施工查驗執行要點」第三點及「南投縣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委託外審作業要點」(下稱本要點)第三點、第四點規定訂定本作業事項。
- 二、本會依內政部「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及施工查驗執行要點」第三點、及本要點第三點規定為本縣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之審查團體。
- 三、審查人員為本會會員暨其他具都市計畫、建築及山坡地專門技術之專家學者共同組成，審查人員名單由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建立並經本會理事長同意依本要點第三點之規定轉請南投縣政府備查後生效，異動時亦同。案件於起造人送至本會掛號並完成審查費繳納時，由本會理事長自審查人員名單選任五人以上組成審查小組進行審查，擔任審查人員不得為申請案件之設計、監造、起造人及相關利益權利人；同申請案件變更設計時應由原審查小組續為辦理審查。
- 四、本會依本要點第四點規定向起造人收取審查費用，其收費標準依「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費用標準表」(如附表一)辦理。
- 五、本會執行審查作業流程與期限均依本要點第四點、第五點之規定為之；審查項目以內政部「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及施工查驗執行要點」

第五點至第七點規定項目為之(如附表二)，並依上開要點規定及編製報告書實際情形需要(自主查核表、報告書目錄索引及二維條碼書類等)訂定制式查核表格，如附表三、附表四；有關報告書參考格式詳如附件一。

六、本會於第一次審查以書面通知起造人修正之日起算，起造人若逾6個月未將修正書圖再送回本會繼續審查，本會得將案件予以駁回，並副知南投縣政府；如有特殊情況起造人應敘明理由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准後始得延長。

七、本會審查工作收取之審查費用，收費之百分之五十為審查小組成員之審查費並依稅法相關規定領取；收費之百分之五十為本會行政作業費用及辦理法規研究業務之發展基金，由本會留存統籌運用。

八、本作業事項經本會理事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南投縣建築師公會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費用標準表

單位:新台幣 元

等級	申請面積	審查費	備註
一	五公頃以下	60,000 元	1. 本項審查費用訂定標準於申請面積5公頃以下以審查費6萬元採計,超過5公頃部分參考內政部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收費標準,就本會謹技術審查部分,爰依前開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收費標準之半計收。
二	超過五公頃至十公頃	80,000 元	2. 申請案件經駁回後重新申請審查者,應重繳審查費。 3. 變更設計審查費以60,000元計費。
三	超過十公頃至二十公頃	100,000 元	4. 審查費核計後本會以書面通知起造人(申請人)二週內完成繳納,屆期未繳納者不予審查,並退回申請書圖資料。
四	超過二十公頃至五十公頃	120,000 元	5. 經掛號繳費之案件申請人於第1次審查會前如欲註銷審查,應以書面載明理由及繳還收據後,本會無息退還所繳全部審查費。
五	超過五十公頃至一百公頃	150,000 元	6. 案件經審查不合規定而申請人於改正期間書面提出註銷者,本會無息退還所繳審查費之一半;經註銷後重行申請者,視為新案件辦理。
六	超過一百公頃	200,000 元	

附表二

山坡地雜項執照查核審查表

1. 依建築法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建築物起造人、或設計人、或監造人、或承造人，如有侵害他人財產，或肇致危險或傷害他人時，應視其情形，分別依法負其責任。			
2. 依建築法第三十四條之規定，主管建築機關審查建築物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應就規定項目為之，其餘項目由建築師或建築師及專業工業技師依建築法規定簽證負責。			
收文日期字號	查核及審查	複核	判行
年 月 日			
字 號			
綜合查核及審查意見			
【1.起造人】			
【2.建築地址】 【地號】			
【地址】			
	查	核	項 目
			審查結果
一、 建築 審查	1. 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是否齊全。		
	2. 計畫開發建築地區坵塊圖上平均坡度是否符合規定。		
	3. 水土保持計畫核定證明文件或免擬具水土保持計畫之證明文件是否齊全。		
	4. 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者，檢附審查通過之文件是否齊全。		
二、 審查 小組 會議	1. 建築配置計畫是否會審通過		
	2. 公共設施是否會審通過		
	3. 地質條件是否會審通過		
	4. 土方開挖是否會審通過		
	5. 邊坡穩定分析是否會審通過		
	6. 擋土設施是否會審通過		
	7. 監測系統是否會審通過		
	8. 地基調查鑽孔數是否符合規定或視實際情形增加孔數或深度。		
	9. 計畫開發建築地區經地質調查分析結果是否符合規定		
	10. 基礎工程分析結果，其預定基礎面下，有效應力深度內，岩石品質指標是否符合規定。		
三、 綜合 意見			

附表三 山坡地雜項執照查核審查表 (申請單位自主查核)

基地概要		申請人資料			
基地位置：_____市(鎮、鄉)_____段 _____小段_____地號等_____筆 基地面積：_____m ² 使用面積：_____m ² 使用分區或使用地類別： 法定建蔽率/容積率：____%/____% 建築規模：地上_____層、地下_____層、 _____棟、_____戶		起造人：_____ (君/公司) 設計人：_____ 建築師事務所 工程單位：			
雜項工作物概要 (應與水保計畫審查雜項工作物內容相符)		送審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加強坡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未涉及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提會免審：基地面積>3000m ² 經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地區 其他特別審查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併建造執照 (山坡地建築管理辦法第3條) <input type="checkbox"/> 擋土牆作為建築物外牆(共構)使用 (內政部函 92.12.17 台內營字第 0920090832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免退縮 1.5 公尺人行步道 (南投縣山坡地建築基地免退縮設置人行步道認定原則第 _____ 點)			
申請掛號情形		其他主管機關許可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初次提會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為第_____次申請坡審團體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建造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雜項執照(單雜) (掛號日：____年____月____日文號：) <input type="checkbox"/> 第_____次變更設計 (掛號日：____年____月____日文號：)			
<input type="checkbox"/> 水保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簡易水保 核准文號： <input type="checkbox"/> 環評/ <input type="checkbox"/> 免環評 核准文號： <input type="checkbox"/> 宗教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觀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核准文號：					
查	核	項	目	自主查核結果	頁碼 (請勿標示圖或 表編號)
一、 建築 審查 項目	1. 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是否齊全。(詳申請山坡地雜項執照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查核表)				
	2. 計畫開發建築地區坵塊圖上平均坡度是否符合規定。				
	3. 水土保持計畫核定證明文件或免擬具水土保持計畫之證明文件是否齊全。				
	4. 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者，檢附審查通過之文件是否齊全。				
二、 審查 小組 審查 項目	1. 建築配置計畫是否會審通過				
	2. 公共設施是否會審通過				
	3. 地質條件是否會審通過				
	4. 土方開挖是否會審通過				
	5. 邊坡穩定分析是否會審通過				
	6. 擋土設施是否會審通過				
	7. 監測系統是否會審通過				
	8. 地基調查鑽孔數是否符合規定或視實際情形增加孔數或深度。				
	9. 計畫開發建築地區經地質調查分析結果是否符合規定				
	10. 基礎工程分析結果，其預定基礎面下，有效應力深度內，岩石品質指標是否符合規定。				

附表四

申請山坡地雜項執照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查核表 (申請單位自主查核)

書圖文件	自主查核結果			
	符合 (有)	不符 (無)	備註	頁碼 (請勿標示 圖或表編 號)
(一)工程基地調查分析書圖	1. 基地位置圖 (不得小於五萬分之一)			
	2. 基地現況圖 (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3. 基地實測地形圖 (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二)工程地質書圖	1. 地質說明書			
	2. 區域地質圖 (不得小於二萬五千分之一)			
	3. 基地岩性地質圖 (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4. 基地工程地質圖與剖面圖 (不得小於一千二百分之一)			
	5. 環境敏感地質圖			
	6. 整地前後地質剖面圖			
(三)給水幹線工程、污水幹線工程計畫書圖	1. 給水工程計畫報告書圖			
	2. 污水工程計畫書圖			
(四)整地計畫書圖	1. 工址探查報告			
	2. 建築配置計畫圖			
	3. 大地工程計算報告書	(1)基礎工程分析 (2)邊坡穩定分析 (3)土石方計算 (4)開挖整地前後縱橫 斷面圖 (5)植生工程設計圖說		
(五)用地編定說明書	1. 用地編定區界及地籍套繪圖			
	2. 用地編定說明書			
(六)道路工程及交通管制設施說明書圖	1. 路線平面圖			
	2. 路線縱剖面圖			
	3. 橫斷面圖			
	4. 主要構造物詳細設計圖			
	5. 主要交通管制設施設置示意圖			
(七)監測系統工程書圖	1. 地下水位監測工程設計圖說			
	2. 坡面穩定監測工程設計圖說			

(八) A3 索引彩圖	應標明水保範圍、基地範圍、建築線及道路寬度位置、地界線、等高線、建築物及雜項工作物配置等重點資料，並依圖例標準上色。			
(九) 其他必要申請書圖	1. 建造或雜項執照申請書(含掛號條碼頁)			
	2.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3. 地號表			
	4. 雜項工作物概要表			
	5. 地籍圖、土地登記謄本、變更編定核准函			
	6. 委託書			
	7. 建築物結構與設備專業技師簽證報告			
	8.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9. 水土保持計畫核定證明文件			
	10. 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通過文件			
	11. 原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核准函			
	12. 原核准雜項使用執照或使用執照			
	13. 建築線指定(示)圖說			
	14. 地質敏感區查詢及評估報告書			
	15. 山坡地專章檢討簽證書件			
	16. 雜併建申請說明書			
	17. 無涉及整地行為說明書			
	18. 套疊建築物配置之坡度配置圖及坵塊圖			
	19. 相關技師簽證之細部圖			

附件一

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書

(南投縣○○市/鎮/鄉○○段○○小段○○地號等○筆土地○○新建工程)

申請人：○○○

設計單位：○○○○○建築師事務所
○○○○○工程顧問公司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總目錄

- 壹、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相關表格
- 貳、工程圖樣及書圖文件

附錄

目錄

壹、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相關表格

一、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表

二、申請山坡地雜項執照工程圖樣及說明書查核表

三、A3索引彩圖（應標明水保範圍、基地範圍、建築線及道路寬度位置、地界線、等高線、建築物及雜項工作物配置等重點資料，並依圖例標準上色。）

貳、申請書圖文件

一、申請書件

（一）建造或雜項執照申請書(含掛號條碼頁)、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

（二）地號表

（三）雜項工作物概要表

（四）土地權利證明文件、變更編定核准函

（五）委託書

（六）建築物結構與設備專業技師簽證報告

（七）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文件（如無，可免附）

（八）水土保持計畫核定證明文件

（九）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通過文件

（十）建築線指定(示)圖說

（十一）地質敏感區查詢及評估報告書

（十二）山坡地專章檢討簽證書件

（十三）雜併建申請說明書（如無，可免附）或無涉及整地行為說明書（如

無，可免附)

二、工程圖樣及說明書

(一) 工程基地調查分析書圖

1. 基地位置圖
2. 基地現況圖
3. 基地實測地形圖

(二) 工程地質書圖

1. 地質說明書
2. 區域地質圖
3. 基地岩性地質圖
4. 基地工程地質圖與剖面圖
5. 環境敏感地質圖
6. 整地前後地質剖面圖

(三) 給水幹線工程、汙水幹線工程計畫書圖

1. 給水工程計畫報告書圖
2. 汙水工程計畫書圖

(四) 整地計畫書圖

1. 工址探查報告
2. 建築配置計畫
3. 大地工程計算報告書
 - (1)基礎工程分析
 - (2)邊坡穩定分析
 - (3)土石方計算
 - (4)開挖整地前後縱橫斷面圖
 - (5)植生工程設計圖說

(五) 用地編定說明書

1. 用地編定區界及地籍套繪圖
2. 用地編定說明書

(六) 道路工程及交通管制設施說明書圖

1. 路線平面圖
2. 路線縱剖面圖
3. 橫斷面圖
4. 主要構造物詳細設計圖
5. 主要交通管制設施設置示意圖

(七) 監測系統工程書圖

1. 地下水位監測工程設計圖說
2. 坡面穩定監測工程設計圖說

(八) 其他圖說

1. 坵塊坡度圖(須套疊建築物配置)
2. 相關技師簽證之細部圖

圖目錄

表目錄

附錄